

孙政〔2022〕46 号





各村、各学校、有关二级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坚持“生命 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抓紧抓实全乡预防未成年学生溺水工 作， 织密织牢社会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防护网络，坚决遏制溺亡 事件发生，根据《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组 织开展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的通知》(叶教组发〔2022〕 1 号) 要求， 经研究， 决定从今年 4 月份开始到明年 4 月份， 在 全乡组织开展为期一年的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现将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和目标

坚持预防为主、标本兼治，群防群治、源头治理；坚持属地 管理、分级负责，尽职免责、失职追责， 全面压实教育、管理、 监护责任，建立健全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四位一体”预防 溺水事件工作体系， 构建完善长效工作机制， 筑牢学生防溺水屏 障，确保实现全年“零溺亡”的目标。

二、工作重点

预防未成年学生溺水， “看人”“管水”是关键。各村要持 续加强村居学生网格化管理， 突出溺水事件预防，切实看牢青少 年儿童中的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及困境 儿童等重点人群；把牢 4 月至 10 月天气炎热、暑期及冬季水域 结冰等溺水事件高发时段；守牢易发生溺水事件的江湖、溪流、 河塘、坑坝、水库等危险水域， 切实做到宣传教育全覆盖、排查 整改全覆盖、联防联控全覆盖、巡查防范全覆盖。

(一)宣传教育全覆盖。各村、乡有关二级机构和学校要把 青少年儿童防溺水教育向家庭和假期延伸，做到校内校外、学校 与家庭、学期与假期无缝衔接、有效对接，完善宣传方案，创新 宣传方式，拓展宣传渠道，保持宣传声势，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 关心保护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的良好氛围。一是加强校内安全教 育。学校要建立健全校内安全教育提醒制度， 利用每天放学前 1 分钟、每周放学前 5 分钟、节假日前 30 分钟对学生进行安全教

育和防溺水提醒，同时通过在校内张贴一批主题宣传画报、向家 长推送一系列防溺水安全提醒等形式，切实提高青少年儿童和家 长(监护人) 的警惕性和自觉性，使学生切实做到“六不”(不 私自下水游泳； 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 的情况下游泳； 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 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二是 延伸宣传教育触角。各村和学校要根据不同人群、不同年龄段特 点， 通过广播、“两微一端”、六安市安全教育平台等， 大力宣 传防溺水知识， 循环播放防溺水主题的警示教育宣传片； 各村要 在人群密集场所，张贴、悬挂一批防溺水安全宣传标语和版面， 实现全村全覆盖；要在暑假、三天以上的节假日、周末等容易发 生溺水的关键时段，利用大喇叭等形式循环播报防溺水安全提 醒。三是强化救护技能培训。各学校要把防溺水安全教育作为基 础性、常态化工作抓紧抓实， 切实提高学生对潜在危险的认知和 应急避险、自防互救能力；定期组织“溺呛水自救、他救知识” 宣传培训，帮助学生、群众学习和掌握正确的救护常识； 将学生 心理健康教育融入教学规划， 加强排查干预， 建立心理危机转介 诊疗机制，确保及时诊断、及时治疗。积极推动把学生心理健康 纳入精神疾病治疗机制等工作的总体考虑之中。

(二)排查整改全覆盖。一是开展大排查大起底。河长制办 公室、安监所、住建办等二级机构联合各村， 要对重点水域部署

开展常态化、全覆盖、拉网式排查， 摸清河流、水库、塘坝、机 井、建筑工地水池、废弃矿坑等各地水域的具体情况， 不留死角、 不留盲区，分级建立安全隐患台账， 确立清单管理、认领包保责 任， 确保底数清、情况明。二是开展隐患整改管控。各村要对排 查出的隐患地段和水域，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 管、谁负责”“谁经营、谁负责”“谁所有、谁负责”的原则， 建立清单化、闭环式管理，逐一落实隐患整改责任。对短期内能 够排除风险隐患的，要立行立改、立竿见影、坚决消除风险点； 对需要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帮助支持的， 要及时报告、主动 对接， 推动问题得到解决，坚决杜绝“捂在手里、小事拖大、大 事拖炸”；对需要长期坚持的， 也要有阶段性目标， 最大限度防 止发生溺亡事故。三是开展全面维护修缮。各村要摸排出各类水 域防溺水“三个一”设施的设置情况， 包括悬挂一幅防溺水宣传 标语， 设置一个防溺水警示牌(要测量水深， 将水深、危险程度 等要素标识出来)，配备一套简易救生设备(包括带长绳的泳圈、 长竹竿、竹梯等) 。落实“一线一栏”，在临水岸边喷涂黄色警 戒线， 在公共活动水域设置防护围栏， 定期巡查、及时维护、及 时修缮， 做到安全警示到位、隔离防护到位。

(三)联防联控全覆盖。各学校要加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 提高中小学生防溺水知识和自救施救技能，各村要加强对留守儿 童、困境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教育，摸清辖区各类水体的底子， 配

备安全巡视员和义务监督员，组织专职安全巡查队伍全天候巡 查， 在事故多发地设置警示标识和防护措施， 加强辖区危险区域 的巡查。河长制办公室要在所属水域设置永久性安全警识牌， 安 装隔离防护设施和救生设施；住建办要加强建筑工地形成的水 池、水坑的管理，督促相关业主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并及时 回填。安监所要加强督促防溺水措施； 完善溺水事故应急处置预 案， 确保一旦发生险情或溺水事件， 能够全力开展救援， 最大限 度地减少溺亡事件。党政办要加强青少年儿童安全和防溺水公益 广告宣传及警示教育。

(四)巡查防范全覆盖。各村要对辖区内所有水域进行责任 划分，结合河(湖)长制确定每一片水域管理的主体责任单位、 责任人。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加强日常巡查，特别 在节假日、暑假期间和高温天气等重点时段， 落实全天候值守巡 查， 根据水域面积合理设置巡查值守人数，确保每一段、每一片 水域都有巡查值守责任人，并做好巡查值守记录。对青少年儿童 经常嬉水、游泳的重点区域， 要重点巡查，认真做好劝阻，坚决 防止私自下水。充分发挥河(湖) 长和包村民警熟悉水域、熟悉 地形、熟悉情况的优势， 因地制宜设立专兼职巡逻队伍， 重点时 段要开展不间断巡查， 及时发现、制止、劝离游玩、戏水、游泳 人员。

三、工作安排

专项行动时间为期一年， 分为四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阶段( 2022 年 4 月底前完成) 。各村、乡 有关二级机构要按照通知要求， 迅速行动，部署落实， 责任压实 到岗、任务明确到事、工作细化到人。

(二)组织实施阶段( 2022 年 9 月底前完成) 。各村、乡 有关二级机构和学校按照各自职能职责， 确保宣传教育到位、隐 患排查到位、问题整改到位。

(三) 总结提升阶段(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各村、乡 有关二级机构总结梳理工作经验和特色做法，认真分析发生学生 溺水事故原因、汲取教训，形成防溺水工作总结报告。建章立制， 构建长效机制。

(四)检查验收阶段( 2023 年 4 月底前) 。 乡督考办对各 村防溺水工作进行检查评估验收。

四、有关要求

(一) 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各村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一 改两为五做到”部署要求，以实际行动践行市委“以人民为中心 的发展思想”专题学习教育要求，办好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 做好群众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 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始终 把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当作一项政治任务、民生工程，切实 增强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 幸福感、安全感。

(二) 部门协同，齐抓共管。强化部门协同， 推动政府、学 校、家庭、社会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群防群治。各村要建立健 全防溺水应急值守工作制度，坚持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 制度， 确保一旦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等安全事故，第一时间组织 开展救援， 第一时间向主管部门报告。加强舆情监测和应对处置， 坚决打击谣言滋事等行为。

(三) 严格检查，压实责任。各村、乡有关二级机构要经常 到重点水域检查指导， 做到一月一检查、一月一回顾、一季度一 评估， 并建立检查台账。要结合自身职责任务开展督导检查专项 行动， 重点检查各水域落实防溺水措施、防护设施建设、隐患排 查、应急值守等情况， 逐项逐环节开展督查， 建立问题台账， 实 行跟踪督办。

(四)严明纪律，严肃问责。将因溺水造成的学生非正常死 亡情况纳入教育职责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溺水事件一事一报和责 任倒查机制。在整个专项行动过程中， 将定期不定期对各村专项 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 对责任落实不到位、防护设施建设不到 位、巡查值守不到位、隐患排查不到位、宣传教育不到位甚至失 职、渎职，导致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死亡事故的，以及迟报、瞒 报、漏报溺水死亡事故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 1．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

动领导小组

2．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 动工作任务分解清单

3．孙岗乡 2022 年防溺水联防联控责任部门及工作职 责

4．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 动水域安全隐患排查汇总表

5．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 动水域安全隐患整改落实清单

6．珍爱生命预防溺水倡议书

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人民政府

2022 年 5 月 5 日

附件 1





为加强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工作，经研究， 决定成 立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其组成人员如下：

|  |  |
| --- | --- |
| 组 长： 沈 忱 | 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
| 副组长： 李光超 | 乡党委委员、副乡长 |
| 梁婉钰 | 乡党委委员 |
| 成 员： 殷传友 | 乡党委委员 |
| 杨良俊 | 乡党委委员 |
| 徐福民 | 乡安监所所长 |
| 段忠明 | 乡国土所所长 |
| 徐方旭 | 乡党政办主任 |
| 潘 亮 | 乡督考办副主任 |
| 齐坤友 | 乡民政办主任 |
| 姜 蒙 | 乡住建办主任 |
| 徐中武 | 乡农技所负责人 |
| 王 璐 | 乡卫计办主任、统计站站长 |
| 朱雯可 | 文化站站长 |

余传悦

罗世海

郭相军

曹昌海

陈 卓

尹楼生

朱久海

叶炳林

汪 洋

邹家红

闻庆国

罗俊权

马炎群

方 燕

王文成

周 迪

汤维涛

汪业祥

詹乃斌

黄富贵

刘道海

水管所所长

孙岗卫生院院长

孙岗乡派出所所长

孙岗中心校校长

孙岗中学校长

桥店中学校长

玉皇阁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石龙河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白龙井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双塘新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高庄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长岗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棠店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汪岭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塘湾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荷棚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元东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孙岗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永丰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陈店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双楼村党支部书记、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监所，徐福民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  |  |  |  |
| --- | --- | --- | --- |
| 阶段任务 | 具 体 措 施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一、动员部署 | 根据全省统一安排， 迅速启动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 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本地 实施方案， 召开会议部署落实。按照重点群体有人监管、重点时段有人值守、重点水 域有警示标识的要求，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工作措施等内容，在乡党委 的领导下， 推动各村、乡有关二级机构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强化措施、履职尽责， 加强对危险水域的警示监管及防护，健全完善预防溺水专项治理工作联动机制，形成 全社会共同参与、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 各村、 党政办、 安监所、国土所、 督考办、民政办、 住建办、农技所、 卫计办、文化站、  水管所 | 2022 年 4 月底前 |
| 二、宣传教育 | 1．加强校内安全教育。学校要建立健全校内安全教育提醒制度，利用每天放学前 1 分 钟、每周放学前 5 分钟、节假日前 30 分钟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和防溺水提醒， 同时通 过在校内张贴一批主题宣传画报、向家长推送一系列防溺水安全提醒等形式， 切实提 高青少年儿童和家长(监护人) 的警惕性和自觉性， 使学生切实做到“六不”(不私 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不到无 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 自下水施救)。 | 各校 | 2022 年 9 月底前 |
| 2．延伸宣传教育触角。各村和学校要要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通过电视、广播、报刊和 “两微一端”等，开展全方位、高频次的防溺水宣传报道，增强防灾避险意识和能力。 通过发放倡议书、一封信等形式， 向全社会发出倡议，共同关注支持青少年儿童安全 工作， 共同保障青少年儿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成长(倡议书附后) ；各村要在人群密 集场所，张贴、悬挂一批防溺水安全宣传标语和版面，实现全村全覆盖；要在暑假、 三天以上的节假日、周末等容易发生溺水的关键时段，利用大喇叭等形式循环播报防 溺水安全提醒。 | 各村、 各校 | 2022 年 9 月底前 |

|  |  |  |  |
| --- | --- | --- | --- |
| 阶段任务 | 具 体 措 施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二、宣传教育 | 3．强化救护技能培训。各学校要把防溺水安全教育作为基础性、常态化工作抓紧抓实， 切实提高学生对潜在危险的认知和应急避险、自防互救能力； 会同应急部门、蓝天救 援队等定期组织“溺呛水自救、他救知识”宣传培训，帮助学生、群众学习和掌握正 确的救护常识； 会同卫生健康部门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融入教学规划， 加强排查干预， 建立心理危机转介诊疗机制，确保及时诊断、及时治疗。积极推动把学生心理健康纳 入精神疾病治疗机制等工作的总体考虑之中。 | 各校、安监所、 卫计办 |  |
| 三、排查整改 | 1 ．开展一次排查起底。要对辖区内重点水域部署开展常态化、全覆盖、拉网式排查， 填写《“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水域安全隐患排查汇总表》(见附件)。摸 清河流、水库、塘坝、机井、建筑工地水池等水域的具体情况，不留死角、不留盲区， 分级建立安全隐患台账， 确立清单管理、认领包保责任， 确保底数清、情况明。  2．开展一次整改管控。要对排查出的隐患地段和水域，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 和“谁主管、谁负责”“谁经营、谁负责”“谁所有、谁负责”的原则，建立清单化、 闭环式管理，并填写《“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水域安全隐患整改落实清单》 (附后)， 逐一落实隐患整改责任。对短期内能够排除风险隐患的，要立行立改、立 竿见影、坚决消除风险点； 对短期内不能整改的，要及时报告、主动对接，推动问题 得到解决， 坚决杜绝“捂在手里”、小事拖大、大事拖炸；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也要 有性目标， 最大限度防止发生溺亡事故。  3．开展一次维护修缮。要完善各类水域防溺水“三个一”设施的设置， 包括悬挂一幅 防溺水宣传标语，设置一个防溺水警示牌(要测量水深， 将水深、危险程度等要素标 识出来)配备一套简易救生设备(包括带长绳的泳圈、长竹竿、竹梯等)。落实“一 线一栏”， 在临水岸边喷涂黄色警戒线， 在公共活动水域设置防护围栏，定期巡查、 及时维护、及时修缮，做到安全警示到位、隔离防护到位。 | 各村、 党政办、  安监所、水管所、 住建办、 | 2022 年 9 月底前 |

|  |  |  |  |
| --- | --- | --- | --- |
| 阶段任务 | 具 体 措 施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四、联防联控 | 1 ．加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提高中小学生防溺水知识和自救施救技能 | 各村 | 2022 年 9 月底前 |
| 2 ．要加强青少年儿童安全和防溺水公益广告宣传及警示教育。 | 各村、 党政办、 文化站 |
| 3 ．要在所属水域设置永久性安全警示牌， 安装隔离防护设施和救生设施。 | 各村、 安监所、 水管所 |
| 4．要加强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教育，摸清辖区各类水体的底子， 督促 配备安全巡视员和义务监督员， 在事故多发地设置警示标识和防护措施，加强辖区危 险区域的巡查。 | 各村 |
| 5．充分发挥村河(湖) 长和包村民警熟悉水域、熟悉地形、熟悉情况的优势， 因地制 宜设立专兼职巡逻队伍，重点时段要开展不间断巡查，及时发现、制止、劝离嬉水、 游泳人员。 | 各村、 安监所、 水管所 |
| 6．要加强建筑工地形成的水池、水坑的管理，督促相关业主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 并及时回填。 | 住建办 |
| 7．各村要建立健全防溺水应急值守工作制度， 坚持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 确保一旦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等安全事故，第一时间组织开展救援，第一时间向主管 部门报告。 | 各村 |
| 8 ．加强舆情监测和应对处置，坚决打击谣言滋事等行为。 | 各村、 党政办 |

|  |  |  |  |
| --- | --- | --- | --- |
| 阶段任务 | 具 体 措 施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五、巡查防范 | 1．各地要对辖区内所有水域进行责任划分，结合河(湖) 长制确定每一片水域管理的 主体责任单位、责任人。水域主体责任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加强 日常巡查。特别要在节假日、暑假期间和高温天气等重点时段，落实全天候值守巡查， 根据水域面积合理设置巡查值守人数，确保每一段、每一片水域都有巡查值守责任人， 并做好巡查值守记录。对青少年儿童经常嬉水、游泳的重点区域， 要重点巡查，认真 做好劝阻， 坚决防止私自下水。 | 各村、 安监所、 水管所 | 2022 年 9 月底前 |
| 2．水域主体责任单位要充分发挥村河(湖) 长和包村民警熟悉水域、熟悉地形、熟悉 情况的优势， 因地制宜设立专兼职巡逻队伍，重点时段要开展不间断巡查，及时发现、 制止、劝离嬉水、游泳人员。 | 各村、 安监所、 水管所、  派出所 |
| 六、总结提升、 建章立制 | 加大对专项行动中好典型好做法的总结和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调动抓工作落实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坚持制度创新， 标本兼治，制定预防溺水工作严 管长抓、常态长效机制。 | 各村、 党政办 | 2022 年 12 月底 前 |
| 七、检查验收 | 1．要经常到学校及周边、重点水域检查指导， 做到一月一检查、一月一回顾、一季度 一评估，并建立检查台账。要结合自身职责任务开展督导检查，重点检查各水域落实 防溺水措施、防护设施建设、隐患排查整改、应急值守等情况，逐项逐环节开展督查， 建立问题台账， 实行跟踪督办。 | 各村、 督考办、 安监所、水管所 | 2023 年 4 月底前 |

附件 3

2022 



一、责任部门组成

职责部门为各村委会、有关二级机构、派出所、辖区所属学 校。

二、责任部门工作职责

(一)各村委会：配合乡各部门开展防溺水有关工作， 切实 落实巡查制度， 深入排查，及时登记上报。

(二)党建办：深入开展预防学生溺水宣传报道工作， 在溺 水易发时期， 增加宣传频次。指导村委会、居委会发挥熟悉当地 情况的作用， 在乡党委、政府的领导下， 落实水域管理责任， 定 期组织对有安全隐患的水域进行排查登记，在水边设立警示标 牌，并建立水域巡查制度。督促村 (居) 委会与学校进行沟通， 落实安全工作职责， 针对学生因毕业或放假脱离学校教育、留守 儿童远离父母监管等薄弱环节， 落实好监管职责。充分发挥乡村 干部作用，成立村级救护队，加强协调配合，逐项落实防范措施。

(三)乡纪委：督促各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学生 防溺水落实工作。

(四)乡安监所：定期召开学校安全工作会议， 加强对预防 学生溺水工作的研究， 及时预警和部署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督促

指导学校开展预防学生溺水应急管理工作，落实安全责任制， 强

化学生和家长的安全意识。

(五)乡路长办：加强对道路、桥梁等施工生产过程的监管， 在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坑、洼等安全隐患要及时排查整 改，要求施工单位设立警示标牌。

(六)乡水利所：督促各水利部门和水工程管理单位在其管 辖的水工程范围内， 对发生溺水事件可能性较大的区域， 设立醒 目警示标志，结合河长制工作， 加强日常巡查。

(七)乡卫计办：及时组织对溺水事故的救治， 协调卫生院 配合学校做好预防溺水教育工作，在学校、社区开展急救知识和 技能培训，帮助学生和市民学习和掌握正确的救人自救常识。

(八)团委：发挥共青团和少先队作用， 开展形式多样的预 防溺水教育宣传活动， 特别在溺水多发期的暑假多开展健康有益 的活动， 丰富学生的假期生活。

(九)乡妇联：发挥自身优势， 组织各类志愿者结对帮扶农 村留守儿童及监护教育存在困难家庭， 充分发挥农村留守儿童之 家、农村留守流动儿童活动室作用，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 加强留守儿童安全教育。

(十)乡派出所：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水域隐患排查， 加强危 险水域的巡逻， 及时劝阻在危险水域游泳的学生，及时组织对溺 水事故的救援， 调查事故原因， 鉴定事故性质， 配合相关部门处 置事故善后工作。

(十一)辖区所属学校：结合区教育局及乡政府有关工作要 求，专题部署有关工作，建立健全工作责任机制及责任追究机制， 切实做好宣传、家访等工作，具体内容以区教育局安排为准。

附件 4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水域所在地点 | 归属村 | 责任人 | 安全 隐患数 | 安全隐患 | | | | | 排查人 | 排查时间 | 备注 |
| 基础  设施 | 安全  管理  制度 | 警示  标识 | 救援装 备设置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5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水域所在地点 | 归属村 | 安全隐患具体内容 | 整改措施 | 整改完成时限 | 整改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督促整改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6



各中小学校教师、各位家长和监护人、广大青少年、社会各界的 朋友们以及各相关部门：

疫情过后，春暖花开。在此， 我们向全社会发出倡议， 请大 家从现在做起，从自己做起， 共同关注支持青少年儿童安全工作， 共同保障青少年儿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成长。

各中小学校以及广大教师，要切实加强青少年安全教育、生 命教育、疫情防控教育、防溺水安全教育，教育青少年学生珍惜 生命、珍爱亲人，向青少年学生传授相关知识和技能， 提高孩子 们的避险和自救能力。要严格执行学校规章制度，加强学校安全 管理，严禁学生在校或上学放学期间到河塘堰坝等水域嬉戏或游 泳，严防意外事故发生。

广大家长和监护人朋友， 请承担起你们的监护责任， 切实增 强安全意识， 引导孩子远离危险。请不要怀有侥幸心理， 你们或 许很忙、很累， 但再忙再累也别忘了加强对孩子的教育和管理， 与孩子多沟通、多谈心， 切勿因为一时的疏忽导致一生的悔恨。

广大青少年们， 宝贵的生命对于每一个人而言都只有一次。 你们是国家的未来， 也是父母的希望， 要时刻牢记老师的谆谆教

诲和父母的殷切期盼， 正确对待挫折， 学会面对失败， 强大心灵， 敢于努力，不要让挫折和失败， 绊住你前进的脚步。请严守校规 校纪， 管住自己的手和腿，不参与危险的活动。同时， 也要对自 己的同伴负责， 要主动劝阻同学和朋友远离危险，让你所珍视的 人受到保护。

社会各界的朋友们， 请保留您的善意， 对在危险地方玩耍的 孩子多一点关心、多一点留意； 对有困难的孩子多一些理解、多 一份帮助。您的一句劝说、一次帮助或许就会阻止一场意外、挽 救一个生命、拯救一个家庭。

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齐抓共管，共筑青少年儿童安全防护网。 教育体育部门和学校要加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提高中小学生 防溺水知识和自救施救技能， 督促游泳馆(池)安全防范措施落 实落细落严。民政部门要指导村(居) 委会加强对留守儿童、困 境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教育，摸清辖区各类水体的底子， 督促配备 安全巡视员和义务监督员，在事故多发地设置警示标识和防护措 施， 加强辖区危险区域的巡查。水利部门要在所属水域设置永久 性安全警识牌， 安装隔离防护设施和救生设施； 各管理单位组织 专职安全巡查队伍全天候巡查。要加强建筑工地形成的水池、水 坑的管理，督促相关业主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并及时回填。 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监管，督促企业落实尾矿 库、矿坑防溺水措施； 完善溺水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确保一旦发

生险情或溺水事件， 能够全力开展救援， 最大限度地减少溺亡事 件。文旅部门要加强对辖区内旅游景区景点的管理， 在涉水区域 设立警示标志、防护设施和救生设施， 并加强巡查监管。自然资 源和规划部门要加强对采砂、取土、取石形成的水域监管措施， 督促及时填埋废弃矿坑。宣传、广电部门要加强青少年儿童安全 和防溺水公益广告宣传及警示教育。

青少年安全工作需要全社会的关注和支持，需要各地各部门 的配合和协作， 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保障广大青少年学生身心 健康和生命安全。

相信在我们的努力下，孩子们一定会平安、快乐、幸福！

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党政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5 日印发